#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SB20-17447-202512-60086

项目名称：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中央专项资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甲方）：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

中标人（乙方）：国药器械江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12.1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

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南京市浦口区丁香路306号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国药器械江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上海大世界4幢110号一层、二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说明

受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于2025年11月25日组织了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采购单位）所需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中央专项资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采购，经评委认真严格地评审，确定由乙方成交。

第二条 合同条款

合同由买卖双方签订，并依据项目编号：JSZC-320000-JSGC-G2025-0083招标文件规定，按下列合同条款甲方同意购入，乙方同意卖出下列设备及服务。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及服务内容_____

详见文件技术规格、参数及其他要求。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上限（万元） | 产品品牌 | 规格或型号 | 单价（万元） | 合计（万元） |
|---|---|---|---|---|---|---|---|---|
| 1 | 手术床 | 张 | 1 | 8.67 | 山东康尔健 | KDT-Y19A | 7.54 | 7.54 |
| 2 | 呼吸机 | 台 | 1 | 17.47 | 深圳科曼 | V3A | 15.2 | 15.2 |
| 3 | 麻醉机 | 台 | 1 | 8.63 | 深圳科曼 | A7 | 7.51 | 7.51 |
| 4 | 手术无影灯 | 台 | 1 | 4.32 | 山东卫科 | WKLED700/500 | 3.76 | 3.76 |
| 5 | 监护仪 | 台 | 1 | 4.32 | 深圳科曼 | ND12 | 3.76 | 3.76 |
| 6 | 注射泵（四通道） | 台 | 1 | 1.31 | 深圳麦科田 | SYS-50 | 1.14 | 1.14 |
| 7 | 电刀 | 套 | 1 | 8.60 | 北京冠邦 | GB-3000 | 7.48 | 7.48 |
| 8 | 电动吸引器 | 台 | 1 | 0.18 | 江苏鱼跃 | 7A-23D | 0.16 | 0.16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 | | | | | | | |
|---|---|---|---|---|---|---|---|---|
| 9 | 心脏除颤仪 | 台 | 2 | 4.75 | 深圳科曼 | S3 | 4.13 | 8.26 |
| 10 | 可视喉镜 | 台 | 2 | 3.367 | 深圳麦科田 | VS-10S | 2.93 | 5.86 |
| 11 | 器械柜 | 台 | 2 | 0.265 | 山东欣雨辰 | D5 不锈钢 | 0.23 | 0.46 |
| 12 | 心肺复苏机 | 台 | 1 | 9.60 | 河南迈松 | MSCPR-1A | 8.35 | 8.35 |
| 13 | 电动病床 | 张 | 1 | 4.33 | 山东康尔健 | KDB-V | 3.77 | 3.77 |
| 14 | 气管镜 | 支 | 1 | 8.67 | 杭州好克 | XQG-II 型 | 7.54 | 7.54 |
| 15 | 心电图机 | 台 | 1 | 3.47 | 深圳科曼 | CM1200B | 3.02 | 3.02 |
| 16 | 自动洗胃机 | 台 | 1 | 1.30 | 上海宝佳 | DXW-A | 1.13 | 1.13 |
| 17 | 抢救车 | 台 | 1 | 0.69 | 山东康尔健 | KZC-1 | 0.6 | 0.6 |
| 18 | 电子胃肠镜 | 套 | 1 | 78.33 | 上海澳华 | VGT-1T50J/AQ-120/VCC-Q50JI | 68.15 | 68.15 |
| 19 | 全自动洗消机 | 套 | 1 | 8.73 | 江苏洁曼 | JM-60A | 7.6 | 7.6 |
| 20 | 内镜清洗工作站 | 套 | 1 | 17.27 | 江苏洁曼 | JM-01 | 15.02 | 15.02 |
| 21 | 输液椅 | 张 | 20 | 0.1053 | 山东康尔健 | C35 | 0.09 | 1.8 |
| 22 | 多普勒超声治疗仪 | 套 | 1 | 52.13 | 深圳迈瑞 | Consona N7 | 45.35 | 45.35 |
| 总价（万元） | | | | | | | | 223.46 |

2.合同总价（大写）：贰佰贰拾叁万肆仟陆佰元整。

2.1 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全部设备、材料、随设备提供的备品配件及专用工具的价格、全部税、包装费、运杂费（运抵甲方项目现场）、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验收检定费（含运输等费用）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2 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乙方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乙方投标时的投标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甲方使用的时间。

3.交付使用时间：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日内交付并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等相关工作。

4.收货人：江苏省南京强制隔离戒毒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6.设备的制造应符合国家标准或规范并据此验收。

7.包装要求：全部货物的外包装，必须采用防漏、防潮、防震、防锈、防盗和考虑到可能会发生的野蛮装卸等长途内陆运输及多次装卸之需要。

8.甲方付款方式及期限：（1）合同签订后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至合同价的90%；质保期满采购人付至100%（不计息）。

（2）设备验收合格后，中标单位所开发票，应确保发票上所列品名、型号、金额与合同所列完全一致。

9.验收

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符合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担验收费用等。

10.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0.1质保期不少于两年（基础质保期2年，最终以响应质保期为准。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质保期）。质保期内，每年维护保养1次，维护保养及更换损坏件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0.2质保期内，一旦产品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报修请求，在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内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无法短时间完成维修的，应向甲方提供应急备用产品。

10.3质保期内维修（人为因素除外）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质保期外提供不高于市场价格的终身维护。中标后提供质保期外配件价格明细表。

10.4 在质保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原因出现设备故障时，乙方在接甲方通知后，应在10.2条款中所述的时限内赶到甲方现场，帮助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需购买零部件时，酌情收取成本费。

10.5 质保期满后，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甲方通知后，仍应在上述时间内响应、派人赶到甲方现场，帮助排除故障、修复或更换零部件，需购买零部件时，酌情收取成本费。

11.技术资料

按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2.乙方的违约责任

12.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交货，甲方有权拒收，并按照合同总价的20%向乙方追索违约金。

12.2 乙方逾期交付（包括整修、返工、补交或由甲方提出更改、乙方承诺，但未在承诺的工期内完成等）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1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偿付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3 若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能交付合同设备，或逾期交付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12.4 本合同所有货物的制造及安装，都必须由乙方自己或响应文件中明确的单位承担，不得分包给其他单位。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不能交付或不能完成合同处理。

13.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乙方提供相关安装条件等，乙方交付时间顺延。

14.乙方供给甲方的设备、材料及乙方自己的施工用具，进入甲方工地现场后的保管，由乙方负责；乙方在甲方工地现场安装、调试、验收人员的安全、保险、食宿、交通由乙方负责。

15.乙方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提供必要的条件和配合。

16.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设备，当受到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时，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五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协议所留地址为各方居住地址或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址。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则前述地址视为法律文书的法定送达地址；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六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5 年 12 月 10 日

乙方：（盖章）国药器械江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527-8805051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开发区支行

账号：532676362970

日期：2025 年 12 月 1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